

切 結 書

(國小至大專院校生一律填寫)

本人_____就讀於_____，茲向桃園市政府申請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願據實切結未領取「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大專校院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學生獎學金」及同性質補助要點或計畫等獎助，如有虛偽欺瞞等情事，除應退還所領獎學金外，涉及法律部分願接受法律上之處分，特此具結無訛。

具 結 人：_____ (簽名或蓋章) (指申請人本人)

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證件黏貼頁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書)

提供在學證明者請以 A4紙張大小附在本頁後